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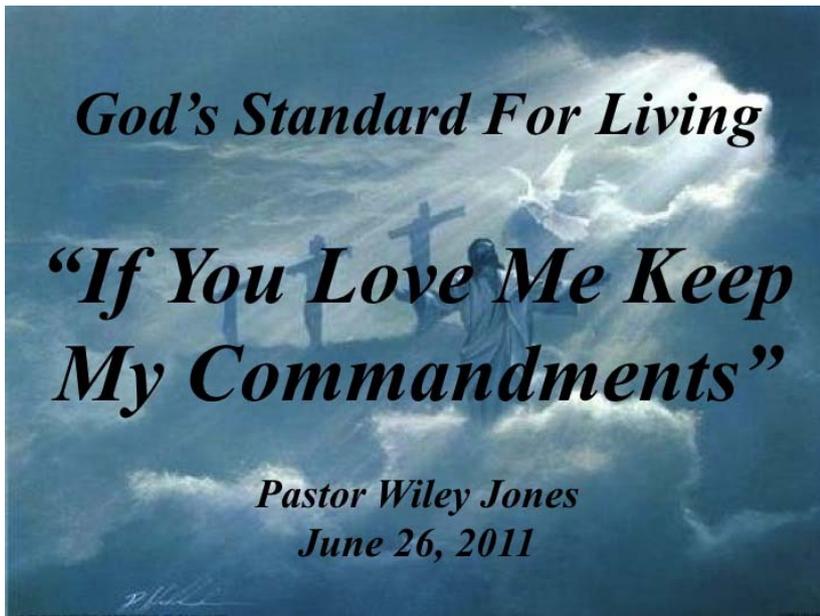
**讀聖書、做默想是我們的精神食糧**  
 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提供以下的默想和祈禱  
 素材，鼓勵基督徒及善心人士每天用 15 分鐘  
 靜下來，閱讀和默想主的話，並付諸實行。  
 (默想素材由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會員依個人的觀點  
 輪流編寫。)

## 【今日聖言分享】

**盧 1:1, 3-6, 14-16, 22**  
**詠 146:5-6,7,8-9,9-10**  
**瑪 22:34-40**

23.08.2013 【法律的真精神就是愛】

「師傅，法律中那條誡命是最大的？」(瑪 22:36)



### 默想：

八月四日應邀為聖安多尼堂數十位新教友作「釋奧期」講座，題目是「如何守誡命？」。我給他們重溫耶穌對誡命的所言所行，指出關鍵在於懷有一顆愛的心，能夠愛主愛人愛己便成全了法律，不用擔心是否守妥所有誡命和每一項細節。因此，最大的誡命就是「愛的誡命」，以愛作為衡量自己言行的準則無疑是善守誡命的不二法門。

對守誡命的鬆緊爭論，法律主義者過於看重條文，容易陷於以文害意，祇看形式而不重內心真正虔敬的危險，耶穌時代的法利塞人正是如此，因而受到耶穌的譴責；自由放任者卻又走到另一極端，誤以為一切從心便可，犯不著處處受制於誡命的條文框框，結果往往走上放縱自己，唯自己喜好是上的歧途，現時很多青年教友便是離天主的道路愈來愈遠。

所以，我自己多年來守誡命的最大挑戰，正在於如何在變動的處境中「執中」，而不走極端(「執迷」)。取捨抉擇之時，愛就是我的最佳指路燈。當年耶穌面對守安息日的爭議時，有力地強調法律的真精神就是愛。

### 祈禱：

主，讓我每日善守「愛的誡命」。

會址：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 458-468 號金聯商業中心 21 樓  
 網址：<http://www.maryhcs.org> 電話：2838 0780  
 電郵：[bonfire@maryhcs.org](mailto:bonfire@maryhcs.org) 傳真：2838 0876

我願意成為<今日聖言分享>讀者，請定期以電郵給我發送。  
 我願意成為<靈火>讀者，請給我定期寄上<靈火>。  
 我願意響應聖母進教者之佑會呼籲，嘗試每天讀聖書做默想。

姓名：\_\_\_\_\_ (中) \_\_\_\_\_ (英) 電郵：\_\_\_\_\_

地址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



## 讀聖書、做默想是我們的精神食糧

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提供以下的默想和祈禱素材，鼓勵基督徒及善心人士每天用 15 分鐘靜下來，閱讀和默想主的話，並付諸實行。  
(默想素材由聖母進教者之佑善會會員依個人的觀點輪流編寫。)

## 【今日聖言分享】

盧 1:1, 3-6, 14-16, 22  
詠 146:5-6,7,8-9,9-10  
瑪 22:34-40

23.08.2013 【法律的真精神就是愛】

### 盧德傳 1:1,3-6,14-16,22

當民長執政時代，國內發生了饑荒。有個名叫厄里默肋客的人帶了他的妻子納敖米和兩個兒子，從猶大白冷到摩阿布鄉間去僑居。後來厄里默肋客死了，留下了妻子和她的兩個兒子。他們都娶了摩阿布女子為妻：一個名叫敖爾帕，一個名叫盧德；他們在那裏大約住了十年。納敖米的兒子瑪赫隆和基肋雍二人也相繼去世，只剩下了納敖米，沒有兒子，也沒有丈夫。於是她便與她的兩個兒媳打算從摩阿布鄉間起程回家，因為她在摩阿布鄉間聽說天主垂顧了他的百姓，賜給了他們食糧。

敖爾帕吻了自己的婆婆，便回自己的家鄉去了；盧德對婆母仍依依不捨。納敖米向她說：「看，你的嫂子已回她民族和她的神那裏去了，你也跟你的嫂子回去吧！」盧德答說：「請你別逼我離開你，而不跟你去。你到那裏去，我也到那裏去；你住在那裏，我也住在那裏！你的民族，就是我的民族；你的天主，就是我的天主。」

納敖米同她的兒媳摩阿布女子盧德回到猶大，是從摩阿布鄉間回來的。她們來到白冷，正是開始收大麥的時候。

### 聖詠 146:5-6,7,8-9,9-10 唯獨依賴全能天主

05. 凡是以雅各伯的天主為自己扶助的人，以上主天主為自己希望的，是有福的人！
06. 上主創造了上天與下土，海洋和其中的所有一切。他持守信實，一直到永久。
07. 上主為被欺的人作辯護，上主給饑餓的人賜食物，上主使被囚的人得自由。
08. 上主開啓瞎子的眼睛，上主使僵僵的人直身，上主愛慕那正義的人。
09. 上主對旅客加以保護，上主支持孤兒和寡婦，上主迷惑惡人的道路。
10. 願上主永永遠遠為君王！熙雍！你的天主萬壽無疆！

### 聖瑪竇福音 22:34-40

那時，法利塞人聽說耶穌使撒杜塞人閉口無言，就聚集在一起。其中有一個法學士試探他，發問說：「師傅，法律中那條誡命是最大的？」耶穌對他說：「『你應全心，全靈，全意，愛上主你的天主。』這是最大也是第一條誡命。第二條與此相似：你應當愛近人如你自己。全部法律和先知，都繫於這兩條誡命。」

會址：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 458-468 號金聯商業中心 21 樓  
網址：<http://www.maryhcs.org> 電話：2838 0780  
電郵：[bonfire@maryhcs.org](mailto:bonfire@maryhcs.org) 傳真：2838 0876

我願意成為<今日聖言分享>讀者，請定期以電郵給我發送。  
 我願意成為<靈火>讀者，請給我定期寄上<靈火>。  
 我願意響應聖母進教者之佑會呼籲，嘗試每天讀聖書做默想。

姓名：\_\_\_\_\_ (中) \_\_\_\_\_ (英) 電郵：\_\_\_\_\_

地址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